

013180

玉溪市林业志

一九八五年十一月

玉溪市林业志

一九八五年十一月

《玉溪市林业志》编纂领导小组

组 长 赵兴贵

副组长 白孝明

组 员 康发喜 王定国 王自学
张占田 梁学源 秦汝才
牛山林 李开武 马明福

《玉溪市林业志》编辑小组

编 辑 白孝明 王自学 李开武

责任编辑 左文山

审 定 玉溪市地方志办公室

《玉溪市林业志》编纂领导小组

组 长 赵兴贵

副组长 白孝明

组 员 康发喜 王定国 王自学
张占田 梁学源 秦汝才
牛山林 李开武 马明福

《玉溪市林业志》编辑小组

编 辑 白孝明 王自学 李开武

责任编辑 左文山

审 定 玉溪市地方志办公室

玉溪市林业局文件

玉市林(1985)5号
关于成立《玉溪市林业志》
编纂领导小组的决定

各科、室、所、处、各区林业站、北山林场：

为继承中华民族撰史修志的优良传统，发扬爱国主义精神，记录前辈的丰功伟绩，彰往昭来，系统地反映我市林业的历史和现状，为进一步发展我市林业提供历史的借鉴和现实依据，为开展“增百致富”大讨论提供林业方面的历史资料和现实资料，决定编写《玉溪市林业志》。这对建设四化，富国富民都具有重要的现实意义和深远的历史意义。编写好玉溪市林业志，是上对祖宗、下对子孙负责的千秋大业。因此，经一九八五年三月七日办公会研究，决定成立《玉溪市林业志》编纂领导小组，由十三人组成：

组 长 赵兴贵

副组长 白孝明

组 员 康发喜、王定国、王自学、张占田、梁学源、秦汝才、牛山林、周永芳、李开武、马明福、王光汉。

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王自学任办公室主任，白孝明任主编，王自学任副主编，李开武、马明福任编辑。

审修 李文彦、梁耀武、左文山

审定 玉溪市地方志办公室

玉溪市林业局

一九八五年三月十八日

序

编写《玉溪市林业志》是一项重要工作，也是玉溪各族人民的愿望。它是继《玉溪市金融志》、《玉溪方言志》之后编成的第三本专志，可喜可贺。

不久前召开的全国党代表会议，通过了中共中央《关于制定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七个五年计划的建议》。建议中提出：“要根据农林牧副渔全面发展，农工商运综合经营的原则，进一步调整农林产业结构，逐步实现农业经济的专业化、商品化、现代化，更好地满足社会要求。”林业，是大农业中的一个重要产业。发展林业，建立良好的生态循环，是关系人类生存，社会主义建设成败，祖国兴衰的大事。森林对保障食品供应的最大贡献之一是它对水土保持所起的重大作用，而水土保持，是粮食和其他种植业的基础。森林所提供的木材、燃料、食物和收入，是全市各族人民的福利所在，是人们赖以生存的重要条件。山青水秀、林茂粮丰，环境优美，各业兴旺，发展林业势在必行。《玉溪市林业志》的编成，将为我市各级党政组织和有关部门以及广大人民群众，在兴林富玉和开发山区的道路上，提供历史和现实的可贵依据。

玉溪人民自古以来就有造林、护林、爱林的传统，早就流传着：“林山绿，粮菜足；林山红，百姓穷”的民谣。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立以来，玉溪市在上级党委和政府的领导下，在林业上做了许多工作，特别是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玉溪市的林业工作坚定不移地靠政策、靠科学，在划定自留山、责任

山，发展专业户，巩固国营林场的同时，推广科学技术，引进优良树种，林业的发展取得了显著的成绩。

为了在林业工作上创造更新的局面，发扬成绩，克服缺点，承先启后，造福于子孙，确有必要以志书的形式，把玉溪市林业工作记述下来。

《玉溪市林业志》编写小组的同志们，在市志办公室的协助与指导下，以马克思主义毛泽东思想为指导，运用历史唯物主义和辩证唯物主义的观点，做了大量的资料搜集和编写工作，使志书置于充实的资料基础之上，实事求是，不重不偏，客观地反映了历史真实。使《玉溪市林业志》不但成为可信之书，而且是一本较好的乡土读物。

我希望在这本志书之后，能早日看到必要的专业志出现，以圆满地完成我市的修志大业。

常自喜

一九八五年十月三十日

序

《玉溪市林业志》的编纂刊印，是一件令人高兴的事。

林业是国民经济的重要组成部份。发达的林业既是国民经济发展，国家繁荣、富足的象征，也是社会具有高度文明的标志。玉溪林业，自古以来就以它固有的特性，发挥着应有的生态效益、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

无论何时，林业对城乡建设，农牧业发展，保持水土，涵养水源，调节气候，抵御和减轻水旱风灾害，维持生态平衡，造成良好的生活环境都起着巨大的作用。可是，它给国家、给社会作过那些贡献？给玉溪人民造了那些福？知道的人并不多，记载林业的史料也寥寥无几。

《玉溪市林业志》记载了我市林业发展的演变过程，记录了它的地位和作用，使人们可以“前有所稽，后有所鉴”，从中了解到林业与社会，与人们的生活，与其它事业发展的相互关系。对于回顾它的过去，展望我市林业发展前景也将是有益的。因此，编纂一部事实确凿，观点正确，内容完备，体例完善的志书，是惠及子孙后代的一件大事。尤其在振兴林业的今天，更具有承先启后，服务四化的重要作用。

清代前期咸丰年间，我们勤劳的祖先，就既耕耘也十分注意保护树株，植树造林。凡能栽树的地方都要栽起来，如上山头白龙潭的茂密林木，就是那时营造的。故使山山岭岭，处处青翠，林木葱茏；山间溪水，长流不尽；风景胜地，松柏森森，古树参天，四时景色绚丽，游人无不陶醉其间。平坝地区，村村寨寨

的房前屋后，沟路两旁，也绿树荫荫，芳草青青，风景秀丽。

到了民国时期，随着人口的不断增加，木材、烧柴用量增大，山林火灾频繁，更加抗战以后的驻军滥行砍伐，面山已童秃濯濯，当代政府虽采取了一些措施，想尽快完成荒山造林，提倡栽桑养蚕，但由于人力、物力、财力的限制和林木生长周期长的原故，直至民国末，玉溪林业仍不太景气，留下的多是荒山、幼林。

新中国成立以后，在党和政府的关怀、重视下，为使玉溪山河旧貌变新颜，无山不绿，有水皆清，风调雨顺，人寿年丰，三十六年来，各级党政组织认真贯彻了党对林业的各项方针政策，开展了大规模的植树造林工作，加强了对森林的保护和利用。其间虽然走过一些弯路，有过一些失误，但是，经过各族人民的艰苦努力，我们祖先留下的这块辽阔富饶、美丽壮观，多姿多娇的锦绣山河，显得更加妖饶了。远山用材林、中幼林茁壮成长，东边山的北山林场已变得郁郁葱葱，与东风、红旗水库水面连为一体，已成为山青水秀，树木苍翠，供人游览的好地方。还有西边山的尖山哨，市境北大门——刺桐关，全部山场已是幼林密茂。近山面山有的已成花果山，春季繁花似锦，秋季果实累累。我市林业的发展从未有过这样快的速度，成绩也从来没有今天这样显著。为将这些可歌可颂的事实载入史册，在市委、市政府的领导下，我局成立了专门机构，组织人员广泛收集资料，深入调查访问，查阅历史文献，反复核实事实，又细致地进行整理，分门别类地录成资料卡片。在资料基本做到不重不漏，真实齐全，切实可信的基础上，进行志书的编写。

在编纂过程中，我们始终以历史唯物主义和辩证唯物主义的观点，实事求是，详近略远，立足当代，回首过去，放眼未来，使之成为一部既反映我市林业的历史事实，又具有新观点、新特色的志书。

整个编纂工作，自一九八五年三月着手，至十月三十日完成初稿，历时八个月。其间对初稿几经讨论，征求各方面的意见，进行了认真修改，终于于一九八五年十二月成书。

《玉溪市林业志》的完成，与所有参加编纂工作的同志们充分发挥革命热情，埋头苦干，日夜辛苦，是分不开的；尤其是得到了市志编纂委员会办公室全体同志的热情帮助和指导，他们化了大量的心血，作了精心审订的工作。在此谨向为本志书付出辛勤劳动的同志们，表示诚挚的谢意。

《玉溪市林业志》涉及一个多世纪之间天翻地覆的变化，虽经反复修改，力图全面地、历史地反映事实，做到思想性、科学性和资料性的高度统一，但限于我们的水平不足，错误之处仍属难免，热切希望同志们批评指正。

赵兴贵

目 录

序.....	常自喜
序.....	赵兴贵
概述.....	(1)
大事记.....	(9)
第一章 森林与树木.....	(25)
第一节 地理形势.....	(25)
第二节 土壤与植被.....	(27)
第三节 林地面积.....	(28)
第四节 用材林.....	(29)
第五节 经济林木.....	(37)
第六节 防护林.....	(46)
第七节 风景林.....	(47)
第二章 植树造林.....	(51)
第一节 种子.....	(51)
第二节 苗圃.....	(61)
第三节 树种引进.....	(76)
第四节 城乡绿化.....	(77)
第五节 经济果木林.....	(119)
第六节 植桑养蚕.....	(147)
第七节 义务植树.....	(152)

第八节	森林普查	(169)
第九节	造林投资	(173)
第三章	林 场	(179)
第一节	北山林场	(179)
第二节	乡社林场	(187)
第四章	森林保护	(197)
第一节	乡规和制度	(198)
第二节	森林病虫害防治	(204)
第三节	森林案件	(207)
第五章	科 技	(212)
第一节	队伍	(212)
第二节	成果	(213)
第六章	木材经营	(215)
第一节	采伐	(215)
第二节	运输	(216)
第三节	购销	(217)
第四节	加工	(224)
第五节	林副产品	(226)
第七章	林 政	(232)
第一节	山林权属	(232)
第二节	划分“两山”	(235)
第三节	山林纠纷	(237)
第四节	林木管理	(239)

第八章 机 构..... (246)

- 第一节 沿革..... (246)
- 第二节 职能..... (247)
- 第三节 职工队伍..... (248)
- 第四节 职工的教育和培训..... (251)
- 第五节 历届主要负责人名单..... (253)

第九章 绿化委员会、护林指挥部和乡

林管会..... (256)

- 第一节 绿化委员会..... (256)
- 第二节 护林指挥部..... (258)
- 第三节 乡林管会..... (260)

第十章 基本建设..... (261)

- 第一节 车辆..... (261)
- 第二节 房屋..... (262)
- 第三节 设施..... (263)

第十一章 附 录..... (264)

- 第一节 玉溪地区林业与绿化机构..... (264)
- 第二节 文存..... (264)
- 第三节 编纂始末..... (308)

概 述

玉溪市是玉溪地区政治、经济、文化的中心，中共玉溪地区委员会、玉溪地区行政公署就设在这里；是昆明通往滇南的交通要道，滇中商业、工业物资的集散中心，是云南重要产粮区之一，古有“会城之仓廩”的称号，近年又盛产优质烤烟，驰名远近，被称为“云烟之乡”。

玉溪汉代为益州郡俞元县地，晋、南北朝时期为晋宁郡俞元县地，唐初为黎州絳县地，后设求州，南诏设温富州，元明、清三代俱为新兴州，公元1912年（民国元年）改为新兴县，1913年（民国二年）改为休纳县，1916年（民国五年）改为玉溪县。1983年9月9日经国务院批准，改建制为市。

市境位于滇南中部，地处东经 $102^{\circ}18'$ —— $102^{\circ}42'$ 之间，北纬 $20^{\circ}08'$ —— $24^{\circ}33'$ 之间。面积九百六十平方公里（144万亩）。

境内以山地为主，层峦迭嶂、绵延不断的山岑之间镶嵌着略近菱形的山间盆地——玉溪坝子。

玉溪坝子为一山间宽谷平原，海拔在1610——1700米之间，地形起伏不大，相对高度约100米，东北较高，西南较低。东与江川接壤，东南与通海相邻，西北连接晋宁，西南与峨山毗连。南北最长四十五公里，东西宽四十一公里，成一东西大，南北两头小的“菱形”。

市境内最高点是西部与峨山县接壤的高鲁山，海拔2614米，最低点是洛河区跨喜乡的矣都河，海拔1566米。环绕宽谷

平原的山岭丘原，海拔在1700—1800米之间。

玉溪市处于云岭山脉东出主脉的南延山系梁王山东侧。梁王山在滇中为南盘江水系与红河水系的分水岭，本市为梁王山支系构成的山地地形。

境内主要河流为玉溪大河，由江川县入境后，自东向西，至州城附近纳入自北而南的罗木箐河、西河等水后，继续向西流至白土村下，与西部主要河流清水河汇合后折向南流入峨山县境，经通海，绕过杞麓湖进入华宁县，于盘溪附近汇入南盘江。所以全市都为南盘江水系。

全市地貌有山地和山间盆地两大类型。玉溪坝子四面为高丘、山岭环绕，在这些高丘山岭中间，又形成了五百亩耕地以上的山区坝子十五个。山地是全市最大的地貌类型，约占百分之六十八，盆地约占百分之三十二。全市属中亚热带半湿润冷冬高原季风气候，冬凉夏暖，四季如春，夏秋多雨，雨热同季。年平均气温 15.8°C ，最冷的一月，平均温度 8.4°C ，最热的七月平均温度 20.9°C ，年气温差 12.5°C ，极端最热日为 33.5°C ，极端最冷日为 3.8°C ，平均相对温度为百分之七十五，年日照为二千二百五十二小时，总幅射二千二百二十一卡。全年无霜期二百五十天（从头年十一月至翌年三月初），降霜日最多为一月份，一般在十五天以上。平均年降雨量936.3毫米。

复杂的地形地貌和多样的母岩和错综复杂的生物气候条件的影响，形成土壤类型的复杂多样。全市有黄棕壤、红壤、紫色壤、黄红壤、高山针叶林土、水稻土、燥红土、鸡粪土、山地红壤，石灰岩土、沙土、石渣子土十二个类型。在海拔2300—2614米的地带，土壤为黄棕壤；1800—2300米的山区和半山区土壤为红壤或红壤与黄红壤亚类交错出现；1500—1800米的盆地及其边沿，土壤为冲积性红壤性水稻土；1600米以下的州大河沿岸，土壤含砾石较多，一般为沙土。

全市森林植被以云南松（飞松）为主，其次是旱冬瓜。2000—2400米地带系沙页岩、石灰岩、板岩交错下形成的红壤，其针叶林以华山松为主。环绕坝区的近山适宜种杉木、桉树、泡桐等速生丰产树种。清代以前，境内森林茂密，花草荟萃，近年绿化中，引种的热带、温带、亚温带植物，均能在境内茂盛成长，繁衍后代，堪称滇中的植物王国。

清代及民国时期，境内森林多为土司、地主、恶霸所占有，少量为村、族公有，但多属水源林，如“神山”、“龙树”，农民占有的山场林木为数极少。抗日战争阶段，国民党驻军滥行砍伐，平原及近山林木摧毁殆尽，环顾四周，尽皆濯濯童山，长流水源渐归枯竭，河床淤塞，村庄暴露，一片残败现象。地处深山的林木，由于坝区资本家势力的进入，炼铁、砍伐，亦逐年减少。洛河区法冲乡的光山村，有六千余亩山场，本来生长着茂密的原始森林。民国时期，昆阳县阳陆河夕阳街的地主资本家到此地办起了炼铁大炉，砍光了森林，不但该村人民由此贫困，村名也由原来的小栎炭村改为“光山村”。

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立后，在上级党委，政府的领导下，中共玉溪市委（原为县委），玉溪市人民政府（原为县人民政府）和全体人民群众，年复一年地狠抓林业工作，下决心绿化玉溪。

公元1952年土地改革结束至1955年，政府在林业上投资七千元，造林三万六千二百八十四亩。这时的森林复盖率约为百分之三十七。公元1956年高级社合作化运动中，翻了身的各族人民，迫切要求改变旧社会带来的贫困面貌，开始依靠集体的力量进行育林、护林工作。生产关系的变革，促进了生产力的发展。党委和政府提出了“绿化祖国，实行大地园林化”的号召，组织了荒山踏查队，制定了造林规划，全市掀起了史无前例的绿化造林高潮。公路、农村社队开始了在房前、屋后、路

旁、沟旁、水旁营造防护林、风景林、水源林。并在护林防火方面，采取了各种有效措施，减少了滥伐森林的现象和森林火灾的发生次数。造林五万三千二百五十六亩，使林业工作前进了一大步。

公元1957年至1958年，各公社（1957年为区）管理区（后称大队）开始建立林场，全面开展营林工作和林副业生产。

但是，毁坏森林树木的事也接连发生。1958年由于在山林所有制上刮起了“共产风”，植树造林工作由于受“高指标”“大任务”的影响，出现了“浮夸风”，严重地干扰了林业生产的发展。大炼钢铁铜，大办集体食堂，全市近山、面山的森林被砍光八万五千亩（包括水源林、风景林，）1961年下半年至1962年2月，由于所有制不落实，又出现了第二次破坏森林，被砍光森林二万余亩，农业学大寨又毁林开荒五万亩。造成森林资源急剧减少。这时的森林复盖率下降到百分之二十二点七。公元1963年至1965年，全市深入贯彻中共中央制定的“六十条”和“二十三条”，林业生产又出现了大好形势，绿化造林逐年增长。特别是1964年和1965年，广大农村开展了社会教育运动，进一步落实了农、林、牧、副、渔全面发展的方针，许多社队先后建立了林业专业队，采取了群众性造林和专业队伍造林相结合的办法，广泛开展了以开辟山区经济林样榜山为特点的山区造林运动，全市重点发展茶、桑、果并掀起了以栽桉树、竹子等为特点的坝区四旁绿化高潮。

1963年至1965年这三年中，政府在林业上投资四千六百零七元四角九分，造林五万三千七百六十五亩，

但是1965年11月，在木材可以“自采、自用、自育”，有林社队可以与无林社队“互通有无”，“取消繁琐的批准手续”的影响下，违背了客观规律，使全市在一度时期内又出现了砍树自由，只砍不造的现象。使境内林木又受到一次毁坏。